

# 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-善心獎助學金實施要點

民國113年01月10日 冷凍空調科務會議通過

民國113年02月27日 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
## 一、宗旨：

為獎助本校見義勇為之學生，提供獎助學金，鼓勵學生能有回饋、貢獻社會的行為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## 二、經費來源：社會善心人士捐款。

## 三、實施原則：本項捐助經費統一匯入中等學校基金-401專戶提存。

## 四、金額：伍拾萬元整。

## 五、獎助學金之對象：

凡本校在學之學生，並符合以下條件者，由學生、導師或委員會之委員向冷凍空調科申請獎助學金，經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，依據委員會會議決議發放獎助學金。

## 六、獎學金之條件：

(一)前一學期總成績60分以上。

(二)無大過以上紀錄。

(三)依申請日前半年內，有見義勇為之行為事實(如捐贈骨髓、捐血，制止對他人的人身、財產的不法侵害或者搶險救災、救助遇難者)

申請者須滿足以上三項條件。

## 七、獎助學金之發放金額：

(一)每位學生申請獎助學金之金額為參仟元。

(二)學生因父母雙亡或本身不擅理財者，經委員會審核認證者，本項獎助學金，由學校協助暫時保管分階段使用，使該生得以完成學業。

(三)若當學期獎學金發放後，若有剩餘款項，可留到下學期使用，或經委員會通過後，可修正該學期或單一學生發放金額(皆僅能下修)。

(四)每位學生每學年最多只能申請乙次。

## 八、申請作業：

凡符合本會獎助學金對象之學生，由學生、導師或本會委員協助推薦及填寫申請表(如附件)於上學期於10~11月，下學期於3~4月向冷凍空調科提出申請，由本科提報委員會審查之。

## 九、本會之收支，納入學校會計程序處理。

## 十、本項獎助學金之經費來源為募款所得，並依捐款人之捐贈目的來執行，經費用罄則停止申請辦理。

## 十一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討論修訂再呈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